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2015年2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9号）和2015年3月19日《关于易方达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机构部函［2015］694号），进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4月15日正式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收益及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为分级基金，份额类型包括基础份额、A类份额、B类份额三类。其中：基础份额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低的特征；B类份额具有预期风险、收益较高的特征。与基础份额相比，A类份额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基础份额；B类份额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基础份额。

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办理本基金场外认购时，通过场外非直销销售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元人民币；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人民币，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通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进行场内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人民币，超过50,000元的应为1元的整数倍。

在本基金运作期内，投资者办理本基金场外申购时，通过场外非直销销售机构或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50,000元人民币，超过50,000元的应为1元的整数倍。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而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敬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主要包括：与本基金投资、运作方式相关的特定风险；因政治、经济、投资者心理与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交易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其他意外因素导致的风险等。其中，本基金特定风险包括：(1)与本基金指数化投资方式相关的特定风险，如本基金为保持与业绩比较基准一致的风险收益特征而存在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对于无法获取足额数量的股票寻找投资替代品市潜在的投资替代风险；因投资组合调整导致的标的指数变更风险；以及因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产生差异而导致的绩效偏差风险等；(2)与本基金运作方式相关的特定风险，如与本基金运作期内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上市交易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折溢价风险；与本基金运作期内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相关的杠杆风险、B类份额净值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B类份额杠杆变化的风险；与A类份额约定收益支付方式相关的风险、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本金风险及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础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因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过程中折算方式、折算业务处理规则等导致的份额折算风险；本基金运作期内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相关的操作风险；利率调整导致A类份额价格变化的风险；因投资者自身状况改变而导致的风险以及因投资者未尽注意义务而导致的风险等；(3)与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相关的特定风险。如因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波动不一致导致的基金风险以及股指期货合约之间价差异常变动可能导致的展期风险；因股指期货交易实现证金制度日盯市结算可能导致的盯市结算风险；因所选择的期货经纪商破产或算值违规经营导致的第三方风险等。

若因证券市场极端波动，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在确认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继续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无法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A类份额的约定收益，甚至无法支付A类份额的本金，在此情形下本基金A类份额可能发生本金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4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李红枫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薛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总经理（主持工作）、固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管理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部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泽群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曾任珠海粤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粤财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麦方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发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陆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财务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经理。现任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取席总裁；深圳市盈峰环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顺德盈峰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神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履行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戴思雁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广东省商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信息披露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团委副书记、副部长、部长；（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忻樑文士，工商行政管理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科院研究生院讲师；美国加州高盛橡胶公司市场部经理；美国加州大学讲师；美国南加州大学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瑞士洛桑管理学院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复星旅游文化集团（开曼）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劲松先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独立董事。曾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庄伟燕女士，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干部；广东鸿鼎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广悦鸿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党委副书记、高级合伙人。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信息部主任、监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必伟先生，经济学专业研究生，监事。曾任广州市财政局第四分局工作专管员；广州市税务局对外分局工作科长、副局长；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裁；香港广永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市广永投资公司总经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州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赛马娱乐总公司副董事长；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廖智光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东海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佑浩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科瑞基金部主管、市场部年度内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上市交易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折溢价风险；与本基金运作期内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相关的杠杆风险、B类份额净值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B类份额杠杆变化的风险；与A类份额约定收益支付方式相关的风险、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本金风险及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础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因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过程中折算方式、折算业务处理规则等导致的份额折算风险；本基金运作期内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相关的操作风险；利率调整导致A类份额价格变化的风险；因投资者自身状况改变而导致的风险以及因投资者未尽注意义务而导致的风险等；(3)与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相关的特定风险。如因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波动不一致导致的基本风险以及股指期货合约之间价差异常变动可能导致的展期风险；因股指期货交易实现证金制度日盯市结算可能导致的盯市结算风险；因所选择的期货经纪商破产或算值违规经营导致的第三方风险等。

若因证券市场极端波动，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在确认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继续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无法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A类份额的约定收益，甚至无法支付A类份额的本金，在此情形下本基金A类份额可能发生本金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4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李红枫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薛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总经理（主持工作）、固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管理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部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泽群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曾任珠海粤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粤财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麦方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发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陆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财务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经理。现任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取席总裁；深圳市盈峰环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顺德盈峰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神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履行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戴思雁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广东省商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信息披露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团委副书记、副部长、部长；（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忻樑文士，工商行政管理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科院研究生院讲师；美国加州高盛橡胶公司市场部经理；美国加州大学讲师；美国南加州大学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瑞士洛桑管理学院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复星旅游文化集团（开曼）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劲松先，管理学博士（会计学），独立董事。曾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庄伟燕女士，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干部；广东鸿鼎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广悦鸿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党委副书记、高级合伙人。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信息部主任、监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必伟先，经济学专业研究生，监事。曾任广州市财政局第四分局工作专管员；广州市税务局对外分局工作科长、副局长；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裁；香港广永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市广永投资公司总经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州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赛马娱乐总公司副董事长；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廖智光先，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东海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佑浩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科瑞基金部主管、市场部年度内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上市交易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折溢价风险；与本基金运作期内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相关的杠杆风险、B类份额净值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B类份额杠杆变化的风险；与A类份额约定收益支付方式相关的风险、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本金风险及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础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因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过程中折算方式、折算业务处理规则等导致的份额折算风险；本基金运作期内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相关的操作风险；利率调整导致A类份额价格变化的风险；因投资者自身状况改变而导致的风险以及因投资者未尽注意义务而导致的风险等；(3)与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相关的特定风险。如因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波动不一致导致的基本风险以及股指期货合约之间价差异常变动可能导致的展期风险；因股指期货交易实现证金制度日盯市结算可能导致的盯市结算风险；因所选择的期货经纪商破产或算值违规经营导致的第三方风险等。

若因证券市场极端波动，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在确认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继续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无法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A类份额的约定收益，甚至无法支付A类份额的本金，在此情形下本基金A类份额可能发生本金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4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李红枫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薛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总经理（主持工作）、固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管理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部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泽群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曾任珠海粤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粤财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麦方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发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陆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财务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经理。现任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取席总裁；深圳市盈峰环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顺德盈峰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神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履行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戴思雁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广东省商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信息披露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团委副书记、副部长、部长；（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忻樑文士，工商行政管理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科院研究生院讲师；美国加州高盛橡胶公司市场部经理；美国加州大学讲师；美国南加州大学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瑞士洛桑管理学院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复星旅游文化集团（开曼）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劲松先，管理学博士（会计学），独立董事。曾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庄伟燕女士，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干部；广东鸿鼎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广悦鸿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党委副书记、高级合伙人。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信息部主任、监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必伟先生，经济学专业研究生，监事。曾任广州市财政局第四分局工作专管员；广州市税务局对外分局工作科长、副局长；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裁；香港广永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市广永投资公司总经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州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赛马娱乐总公司副董事长；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廖智光先，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东海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佑浩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科瑞基金部主管、市场部年度内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上市交易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折溢价风险；与本基金运作期内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相关的杠杆风险、B类份额净值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B类份额杠杆变化的风险；与A类份额约定收益支付方式相关的风险、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本金风险及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础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因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过程中折算方式、折算业务处理规则等导致的份额折算风险；本基金运作期内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相关的操作风险；利率调整导致A类份额价格变化的风险；因投资者自身状况改变而导致的风险以及因投资者未尽注意义务而导致的风险等；(3)与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相关的特定风险。如因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波动不一致导致的基本风险以及股指期货合约之间价差异常变动可能导致的展期风险；因股指期货交易实现证金制度日盯市结算可能导致的盯市结算风险；因所选择的期货经纪商破产或算值违规经营导致的第三方风险等。

若因证券市场极端波动，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在确认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继续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无法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A类份额的约定收益，甚至无法支付A类份额的本金，在此情形下本基金A类份额可能发生本金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4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李红枫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薛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总经理（主持工作）、固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管理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部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泽群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曾任珠海粤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粤财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麦方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发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

陆志辉先生，管理学硕士，董事。曾任美的集团财务总监；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财中心总经理。现任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取席总裁；深圳市盈峰环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顺德盈峰互联网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神华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履行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戴思雁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广东省商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信息披露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团委副书记、副部长、部长；（香港）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忻樑文士，工商行政管理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科院研究生院讲师；美国加州高盛橡胶公司市场部经理；美国加州大学讲师；美国南加州大学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瑞士洛桑管理学院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复星旅游文化集团（开曼）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劲松先，管理学博士（会计学），独立董事。曾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庄伟燕女士，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干部；广东鸿鼎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广悦鸿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党委副书记、高级合伙人。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信息部主任、监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必伟先生，经济学专业研究生，监事。曾任广州市财政局第四分局工作专管员；广州市税务局对外分局工作科长、副局长；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裁；香港广永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州市广永投资公司总经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州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赛马娱乐总公司副董事长；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廖智光先，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东海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佑浩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总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主管、基金科瑞基金部主管、市场部年度内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与B类份额上市交易相关的流动性风险、折溢价风险；与本基金运作期内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规则相关的杠杆风险、B类份额净值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B类份额杠杆变化的风险；与A类份额约定收益支付方式相关的风险、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本金风险及因基金份额折算导致基础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因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过程中折算方式、折算业务处理规则等导致的份额折算风险；本基金运作期内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相关的操作风险；利率调整导致A类份额价格变化的风险；因投资者自身状况改变而导致的风险以及因投资者未尽注意义务而导致的风险等；(3)与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相关的特定风险。如因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波动不一致导致的基本风险以及股指期货合约之间价差异常变动可能导致的展期风险；因股指期货交易实现证金制度日盯市结算可能导致的盯市结算风险；因所选择的期货经纪商破产或算值违规经营导致的第三方风险等。

若因证券市场极端波动，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在确认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继续大幅下跌，导致本基金无法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A类份额的约定收益，甚至无法支付A类份额的本金，在此情形下本基金A类份额可能发生本金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4月1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9年3月31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联系人：李红枫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
经营范围：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珠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 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薛会引先生，工商管理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平安保险公司证券部研究咨询室总经理助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总经理（主持工作）、固债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管理产配置处处长、投资部副主任、境外投资部主任、投资部主任、证券投资部主任。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泽群先生，高级